

证券代码：300740

证券简称：御家汇

公告编号：2018-099

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御家汇”或“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御家汇，股票代码：300740）已于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2018年6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并于2018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2018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2018年7月1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2018年7月24日、2018年7月31日、2018年8月7日、2018年8月1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42、2018-044、2018-046、2018-047）。

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继续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2018年8月24日、2018年8月31日、2018年9月7日、2018年9月1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51、2018-058、2018-063、2018-064）。

2018年9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等相关公告。2018 年 9 月 26 日、2018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72、2018-075）。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8 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

2018 年 10 月 8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1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76）。2018 年 10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81）。

经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针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和要求逐项进行落实与回复，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提交对《问询函》的回复，并对《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补充和完善。修订内容及说明详见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2018 年 11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95）。

2018 年 11 月 7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1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二》”），要求公司就该《问询函二》中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8 年 11 月 13 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2018 年 11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97）。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拟修改交易方案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98 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交易双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的调整和优化正在积极沟通中，争取尽快达成一致意见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因问询函涉及问题较多，标的公司相关数据搜集和整理工作量较大，相关问题落实、核查和回复仍在进行中。公司承诺至少每 10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1 月 21 日